

基于“法学+”应用型、复合型企业法律人才培养

——广州商学院《商法》课程教学改革与实践

严斌彬

(广州商学院, 广东 广州 511363)

摘要: 企业法务是普通高校本科法学生就业的主要方向之一, 而商法是企业法务应用场景较多的法律之一, 商法本身具有较强的包容性和实用性, 商法分论涵盖了公司法、金融法、证券法、保险法、票据法、破产法等部门法, 涉及到经济、财务、金融、管理等诸多学科, 在商法教学中, 应搭建跨学科、跨部门法的知识体系, 并在教学方式上进行创新, 运用法学实验室课堂、实践教学、嵌入课程思政, 并与司法考试相连接等多种方式, 培养符合企业用人需求的应用型、复合型法务人才。

关键词: 企业法务商法跨学科; 法学实验室实践教学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20)》确定法学专业的培养目标主要是培养能在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从事法律工作的应用型复合型高级专门人才; 要求学生具有运用法学理论和方法分析问题和运用法律管理事务与解决信用风险问题的基本能力。广州商学院是一家普通本科高校, 坚持教育培养目标, 面向企业不断进行教学创新, 克服专业化的狭隘, 形成了特色鲜明的基于“法学+”应用型、复合型企业法律人才培养模式, 获得了较好的社会效应。笔者在广州商学院从事《商法》教学和研究, 将以《商法》课程教学改革和实践为例展开。

一、构建跨学科、跨部门法知识体系

企业是商事行为的主要主体, 为企业培养需要的法律人才, 也就成为商学院法学专业人才培养的重要任务。随着国内经济的发展壮大, 企业管理不断与国际接轨, 总法律顾问、风控、合规等部门或岗位越来越广泛设立, 对法律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大。而即使是在经济下行、企业就业不稳定情况下, 去企业就职仍然受到毕业生追捧, 这反映了广东商业文化较强的影响力。笔者于2022年3月在学校2022届毕业生中做了就业意向调查, 共收回问卷155份, 调查显示, 意向去各类企业就职的毕业生占比合计达到62.2%, 仅次于法律专业对口较强的司法机关。

企业法务被称为现代企业的“守夜人”, 作为企业的管理岗, 企业法务需要与企业运营和财务管理等部门保持业务上的密切联系, 三者相互协调, 在现代企业治理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然而传统本科法学教育未能建立起契合企业需要的人才培养模式, 过于强调专业知识的灌输, 造成本科法学专业学生的知识结构过于单一, 难以发挥应有的作用。

建构以法学为核心, 以管理学、财务会计学为辅助的跨学科知识体系, 是适应现代企业法务人才培养的需要。广州商学院法学专业适用这一需求, 在国家标准“10+X”核心课程上, “X”指向与商事密切相关的经济法、商法、知识产权法、国际经济法、劳动和社会保障法, 突出面向企业的法学教育。

就商法而言, 商法学科本身具有较强的包容性和实用性, 商法分论涵盖了公司法、金融法、证券法、保险法、票据法、破产法等部门法, 涉及到经济、财务、金融、管理等诸多学科, 如果

缺乏对相关学科的认识, 就很难深入领会商法的运行机制。因此, 在商法教学上更应注重跨学科、跨部门法的知识搭建, 并落实到商法各章节的教学中。如商法总论的商主体部分, 将商事账簿向会计学延伸, 引导学生理解会计记账法, 看懂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三大财务报表, 并结合财务状况说明书实例分析报表反应的问题和潜在风险事项。在商行为部分, 将电子商务法深度嵌入其中, 并介绍受理电子商务争议的互联网法院及其特点。在公司法的股份与股权部分, 结合公司法务最集中的投资并购业务, 详细分解股权收购的法律尽职调查体系; 对股权转让与增资扩股的不同路径, 进行模拟推演。在合并与分立部分, 就公司合并和分立涉及的重大问题进行逐一解析, 并向税务方向拓展, 重点分析涉及税种及税务成本问题。在股份公司股票发行部分, 拓展讲解中国企业境外上市的VIE架构, 帮助学生理解境外上市的通道及其风险; 在合伙企业法部分, 结合私募基金架构, 将有限合伙的知识与金融投资内容结合起来, 帮助学生拓展知识层次。在讲授证券法部分, 将风险投资基金的投资及退出、股票定价及IPO路演等结合起来。在破产法部分, 将企业债务重组与破产重整相结合, 增加重组方式的知识内容, 提高学生基于商法的商务管理认知和能力。

这些跨学科、跨部门法的知识体系, 具有很强的企业面向性, 法学生能够通过学习, 掌握企业法务的业务工作重点, 缩短职业适应期, 满足企业对法务人才知识结构的要求。

二、课堂讲授与实验室教学相结合

传统课堂教学通常采取的是“大水漫灌式”, 这种教学方式与现实联系不密切, 容易导致学生死记硬背式学习, 对知识的理解不深等学习问题。广州商学院在探索实验教学方面进行大胆创新, 走在了广东高校前列, 建立了法学实验室, 配备了法学实训性教学软件和电脑设备, 开设了文书写作、合同法实务等实训课程, 全部实训内容均在电脑上完成, 能使得学生足不出校就能体验到法律实战的效果。

具体到商法课程, 为适应企业法务人才培养的需要, 有效利用本科教育时间, 让学生接触更多模拟商业场景, 增强学生对商法的实际应用能力, 提高学习效率和效果, 在商法教学中有计划有组织地开设了大量实验课堂。

首先, 在商法实验课堂的内容选择上, 与商法课堂教学进度相结合, 两者相得益彰。如在讲授商事登记时, 进行申请企业注册登记的实验室模拟演练; 在讲授公司治理结构时, 进行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的模拟制作实训; 在讲授公司股权时, 开展企业并购项目的实训演练, 提高学生对股权并购风险识别及防范的法律操作能力等。这些实训内容与企业法务工作高度契合, 具有很强的职业带入感, 能够加深学生对商法的理解。

其次, 在商法实验课堂的组织形式上, 根据实训内容采取小组教学、案例教学、角色扮演、研讨教学等不同方式。如在企业

注册登记模拟演练时,采取分组及角色扮演方式,不同学生分别扮演企业法务人员、登记机关办事窗口人员、登记机关法制审核人员等,学生从不同角度出发温习商事登记的相关知识点,体验商事登记的法律实战行为;在股权并购训练课程上,将学生分为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两组进行商业谈判,最终达成收购方案;而在公司章程模拟制作课程上,采取分组及研讨方式,加深学生对公司治理架构的理解,提高学生法律文书的制作水准。

第三,改革考试方法和考试内容以及课程评价体系。增加分析性考试内容,平衡实验室课堂表现与考试卷面的关系,将过程性考核与终结性考核相结合,建立以学生满意度为核心的教学评价体系。

三、加强实践研习课程建设

广州商学院拥有“数字法庭”和“社会法律服务中心”等实践教学场所和设施,其中“社会法律服务中心”依托广州市黄埔区九龙审判庭,下设人民调解、法律援助、法律咨询服务等工作站,这是广东省为数不多的依托司法机关的高校服务组织,为开展实践教学提供了很好的便利性。实践教学有助于将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帮助学生掌握相关的法律技术,适应将来法律职业的要求。

企业法务人员的重要工作之一是处理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诉讼仲裁案件,商法课程利用现有资源,开拓了一批具有课程特色的商事纠纷案件模拟法庭、商事仲裁、证券交易案件庭审、借款合同纠纷调解等实践课程,并建立了一批法院、商事仲裁机构、公证部门、律师事务所等实践教学基地。数字模拟法庭课堂、参与真实案件庭审等实践课程能够直观地为学生展示企业法务的工作过程,培养学生的商法实践能力,从而缩短学生的就业适应期。

数字模拟法庭是校内复刻法庭场景的实践教学课堂,仅有硬件的复刻是不够的,其成功与否,取决于庭前的大量准备工作。在模拟法庭的案例选取上,根据商法课程教学章节,科学合理的选取商事案例,在此基础上组织设计模拟法庭活动。在模拟法庭应用上,按照模拟训练、演练与比赛三个环节依次展开,循序渐进地提高学生的逻辑推理、抗辩技巧和文书写作能力。在模拟法庭教学活动的组织设计上,突出商法实践教学的差异性,以实用性的教学内容为主,为学生创设较为真实的模拟庭审情境,引导学生正确把握商事法律关系,准确适用商法规则,增强学生的知识获得感和体验感。

实践教学离不开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商法实践教学尤其如此。商法在应用上具有较大的复杂性,需要教师实践经验的不断积累和沉淀,没有一定的实践经验,教学往往会流于表面,不够深刻。为适应企业法务人才培养需要,担任商法实践课程的教师都是从曾从事过律师、企业法律顾问职业的教师中选任的,或者由具备经验的挂职授课教师担任。此外,还对商法教师展开针对性知识培训或安排到企业挂职锻炼,以保障商法实践教学课程的质量。

四、课程思政的嵌入

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明确指出,课程思政建设是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任务;教育引导学生在深刻理解并自觉实践各行业的职业精神和职业规范,增强职业责任感,培养遵纪守法、爱岗敬业、无私奉献、诚实守信、公道办事、开拓创新的职业品格和行为习惯。法学类专业课程要帮助学生了解相关专业和行业领域的国家战略、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引导

学生深入社会实践、关注现实问题,培育学生经世济民、诚信服务、德法兼修的职业素养。对于企业而言,需要的法务人才不仅应具有一定的专业水准,更要有良好的职业品格和素养,德才兼备是所有行业和机构人才评价的标准。因此,高校在教学中融入思政元素,是人才培养的必然要求。

课程中融入思政教育,须做到“润物细无声”,生搬硬套地说教达不到教学思政目标。商法课程可以从总论到分论,从原则概念到具体规定有机嵌入思政元素,嵌入的内容可以是案例提炼的经商处事之道,也可以是社会热点问题折射的民生关怀、公平正义以及家国情怀。比如在讲述商法的概念时,可以将商法与商业道德相结合,教育学生正确看待“一言九鼎”的经商之道和诚信的为人品格;在公司法人的社会责任章节,可在批判美西方对于新疆“强迫劳动”造谣污蔑的同时反思企业社会责任的商法意义;在讲述法人人格否定部分时,可从时下热门剧集《扫黑风暴》中孙小果原型的人格操弄展开,加深学生对法人人格否定的理解,同时达到教育学生遵纪守法的目的。在讲到商事登记时,可嵌入地摊经营的相关内容,引导学生关心民生问题,增强社会责任感;在公司董监高责任和义务部分,引入中国证券代表人诉讼第一案康美药业证券欺诈案,分析担任独立董事的高校教授承担连带责任的判决要旨,引导学生理解勤勉忠实义务,明白能力越大、责任越大的道理。

五、商法课程与司法考试的连接

法律职业资格是从事法律职业的门槛,不仅司法机关如此,大部分中大型企业也将该资格作为入职的条件之一,因此,绝大部分法学生都将在本科阶段通过司法考试获取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作为学习的目标之一。据调查,法学生在本科阶段的学习目标,将通过司法考试列为首选目标的占比超过了考研或留学。因此在商法教学中,有必要与司法考试做一定的搭接,这也是适应企业法务人才培养的必然要求。

每年司法考试都涉及大量的商法内容,近几年所占分值都超过了50分,但商法教学不能搞成司法考试应试教育,应在保证商法课程体系完整的前提下,对司法考试内容进行捕捉和渗透。如在商法课程体系教学过程中,选取历年司法考试的相关题目进行课堂穿插练习,将一些典型案例题通过“学习通”等网络教学平台发布成学生的课后作业,并与学生进行线上互动评析。课堂司法考试题练习及线上互动,目的在于启发学生理解题目要旨,举一反三,提高分析和解答能力。

商法课程内容广泛,应用性强,通过跨学科跨部门法的知识体系架构以及教学方式的创新,可以帮助学生克服专业性狭隘,适应企业所面临的复杂的商法应用场景,学习用商法思维预防、化解商事风险和解决商事争议,养成一定的学术和职业素养,成为符合企业需求的复合型、应用型人才。

参考文献:

[1] 陈智榕,李杰廉.模拟法庭在高校民商法实践教学中的运用探讨[J].湖北开放职业学院学报,2021(8).

[2] 陈杉.高校“二为一体”的商法课程教学改革初探[J].商业经济,2021(9).

作者简介:严斌彬(1970-),男,汉族,湖北黄梅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法学研究方向,主要从事教学工作。